

“八雲”新考 ——出雲哲學論

李 均 洋

一、“八雲”・“出雲”之雲

《出雲國風土記》曰：

國之大體，首震尾坤。東南山，西北屬海（中略）所以號出雲者，八束水臣津野命，詔，“八雲立”詔之。故云八雲立出雲。（新編日本文學大系小學館 1997 年、第 130 頁）

八束水臣津命乃何許神也？

一說是：“儘管《古事記》中記載為須佐之男命的四世孫，大國主命的祖父，但大約同大國主命處於另一系統的出雲地方的祖先神的位置。”（秋本吉郎校注《風土記》、日本古典文學大系、岩波書店 1958 年、第 95 頁）

另說是：“八束水是讚美水的美稱，淤美豆奴似乎是表示大水原野即巨水漫流原野的名詞。這位神具有出雲的古神格”。（朝倉治彥等編《神話傳說辭典》、東京堂出版 1963 年、第 439~440 頁）

《古事記》記載道：

（前略）其速須佐之男命，宮可造作之地求出雲國。（中略）茲大神，初作須賀宮之時，自其地雲立騰。爾，作御歌。其歌曰：

夜久毛多都、伊豆毛夜弊賀岐
都麻碁微爾、夜弊賀岐都久流

曾能夜弊賀岐袁。（新編日本文學大系、小學館 1997 年、第 72 頁）

的確，從《風土記》和《古事記》的不同記載可知，有關“出雲”地名出處的神名所屬是不同的，即前者是“八束水臣津命”，後者是“須佐之男命”。

但《風土記》中另一處有關“八雲立出雲國者”的記載，值得我們注目：

母理鄉。郡家東南卅九里一百九十步。所造天下大神大穴持命、越八口平賜而、還坐時、來坐長江山而詔、「我造坐而命國者、皇御孫命平世所知依奉。但八雲立出雲國者、我靜坐國、青垣山廻賜而、珍玉置賜而守」詔。故云文理。（小學館 1997 年、第 138 頁）

這位創造了“天下”的大神大穴持命把國土讓給“皇御孫”治理，而自己靜坐“八雲立出雲國”。這位“大穴持命”又是何許神呢？

據《風土記》記載：這位大神“與五百津鉏々猶所取々而、所造天下（後略）”（意為：連續用很多鋤開闢天下，參照《風土記·出雲神戶條》第 146 頁）這位大神將娶須佐能袁命禦子八野若日女，“令造屋給”（參照《出雲風土記·八野禦條》第 228 頁）；這位大神“與須久奈比古命，巡行天下時，稻種墮此處。故云種”（參照《風土記·多禰鄉條》第 242 頁）

也就是說，“大穴持命”的形象是開天闢地、建造房屋、播種農耕。與《風土記》的“大穴持命”的漢字表記不同，《日本書紀》中為“大己貴神”（參照《日本書紀》神代上第 8 段正文及一書第 1 至第 6、小學館 1994 年第 92~107 頁）這裏的“己”當為“巳”，即大蛇的意思。

何以見得呢？

首先從文字上看：“巳，巳也，四月陽氣已出，陰氣已藏……故，巳為蛇象形。”（《說文》）

從出雲神話傳承上看，出雲大社的古“禦神體”是緊靠本殿后面的八重山，此山古稱蛇山。這說明在建本殿前，出雲大社把蛇山作為神體而加以崇拜（參照千家尊統《出雲大社》）。現今保留的出雲大社的神在祭，始於舊曆 10 月 10 日的迎神祭，接著是 11 日的神在祭，15 日的正午神在祭等。10 日傍晚，在出雲大社町稻佐浜樹起忌竹，圍上注連繩（防止穢氣入侵神聖場所的繩索），樹起神籬，把從朝山神社而來的神等迎入如此建立的齋場。祭壇的兩旁，奉安着擔當神等引導職責的用動物皮製成的龍蛇神。教統（位於宮司和權宮司之間的神職）奉讀招請八百萬神等的祝詞，在儀仗的先行中神等駕到，接著馬上是去出雲大社的御神幸。龍蛇在整個神在祭期間，被安置在本殿前的八足門內西廻廊，但在近世以前，一直被安置在本殿內。（參照勝部正郊《神國的祭曆》、慶友社 2002 年第 252~253 頁）

讓我們再回到《出雲國風土記》中“國之大體，首震尾坤。東南山，西北屬海”的記載上來。

“震為雷”（《周易》）、“震為龍”（《易·說卦》），雷·龍一音相轉，古相通也；“坤為地”（《周易》），“地”的古文字為“𡇗”（《郭店楚簡》、文物出版社 1998 年第 13 頁），其中的“𡇗”即蛇的形象。

“東南山”為“首”為“震”，“西北屬海”為“尾”為“坤”。

《禮·曲禮》上：“行，前朱雀而後玄武，左青龍而右白虎。”孔氏曰：“前南，後北，左東，右西。”（《禮記集解》中華書局 1989 年第 84 頁）

《風土記》的記載強調“首震尾坤”，即強調東方的“青龍”和北方的“玄武”。“玄武”即龜蛇的合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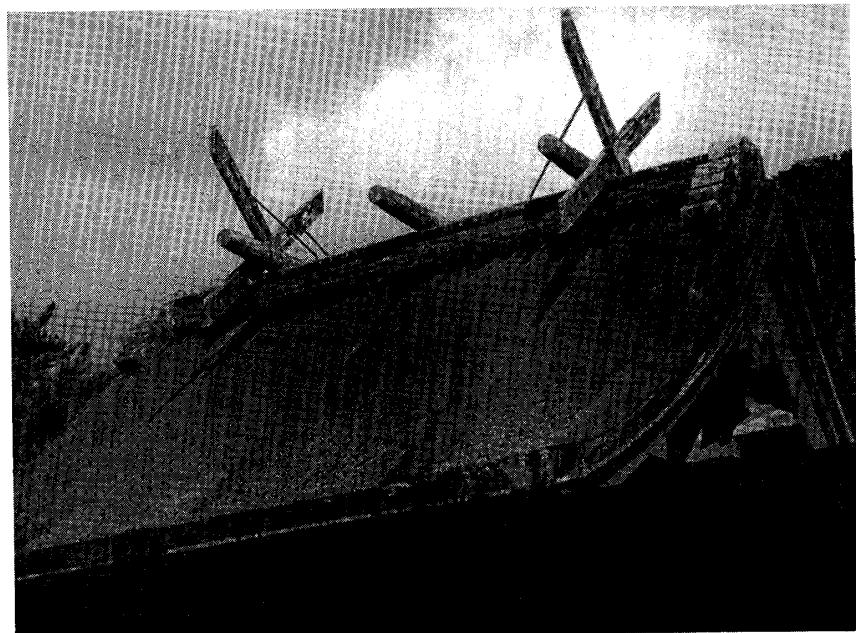
出雲國的古傳承祭祀告訴我們，不啻出雲大社、佐太神社、朝酌下神社（多賀神社）也崇拜龍蛇，前者“二十五日有送神的神事……”（勝部正郊《神國的祭曆》、慶友社 2002 年第 261 頁），後者的“社者是蛇體”（同前第 264 頁），“龜甲紋奉納於出雲大社，扇型紋奉納於佐太神社”（同前第 261 頁）。

《禮記·祭法》曰：“山林，川穀，丘陵，能出雲，為風雨，見怪物，皆曰神。”（《禮記集解》中華書局 1989 年第 1194 頁）出雲國的古傳承信仰為“首震尾坤”，即國體為龍蛇之國，信仰為龍蛇信仰，所以遍國神社皆祭龍蛇。“龍合而成體，散而成章，乘乎雲氣，而養乎陰陽。”（《莊子·天運篇》，岩波文庫 1975 年第 206 頁）

“雲，山川氣也，從雨，雲象雲回轉形。”（《說文》）。

“氣，雲氣也。”（《說文》）

出雲大社的古“禦神體”是本殿后面的八雲山即蛇山，靜坐“八雲立出雲國”的“大穴持命即大己（巳）貴神”是龍蛇神。



圖示1 出雲大社本殿“千木”

至此，我們可以對“八雲”、“出雲”之“雲”做一小結：這裏的“雲”即雲氣，由出雲國古傳承信仰的“乘乎雲氣”的龍蛇神所帶來。

二、釋“千木”和“八雲”之“八”

現存的出雲大社本殿是260多年前的江戶中期建造的，屋脊上的“千木”形狀如附圖1所示。值得注意的是交差著的“千木”上方的鏤空長方形空穴。

《周易》曰：“乾爲天”。符號爲“☰”。

“震爲雷”。符號爲“☳”。

出雲大社屋脊上橫向的三根圓木實際上象徵道家八卦的乾的符號，“千木”實際上象徵一陽二陰震卦的符號，即中間的衡木是“陽”的象徵，交差著兩根有鏤空長穴的“千木”是兩陰的象徵。

從文字上看，“震，劈曆振物者（中略） 震，籀文震。”（《說文》）

“雷，陰陽薄動，雷雨生物者也，從雨，雷象回轉形。 雷 古文 雷， 雷
古文雷， 雷，籀文雷，閒有回，回，雷聲也。”（《說文》）

“雷”的金石銘文中，有從“它”（即“蛇”）的異體字，寫著 齊候壺（齊候壺）。

“它(𦥑)，蟲也，從蟲而長，象冤曲垂尾形，上古艸居患它，故相問無它乎（中略） 它，它或從蟲。”（《說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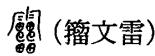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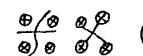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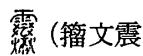
前文談過，巳的故字爲 蛇，爲蛇象形。

與此相關連，包的故字爲 “ 包，象人裹妊，已在中，象子未成形也。元氣起於子，子，人所生也（後略）”。（《說文》）

那麼，“八雲”的“八”是指什麼呢？

“八”，古字爲“，別也，象分別相背之形。”（《說文》）

讓我們再比較一下“雷”和“震”的古文字：

 (籀文雷)  (金文雷)  (籀文震)

 中間的 ，可用   來代替。

這  就是所謂的“陰陽薄動”。

“八雲”之“八”是指截然相對的一陰一陽，陰陽相合，回轉，即金文雷的x，籀文震的x，就像“雷雨生物”、“元氣起於子”一樣，產生了雲氣。

三、“八束水臣津命”、“大穴持命”之謎

八束水臣津命在《風土記·意宇郡》中，是一位擴展國土（國引）的出雲國開闢大神。“今者國者引訖”詔而、意宇社（當依古寫本爲“社”，參照岩波大系）爾、御杖衝立而、“意惠”登詔。故雲意宇。”（小學館第138頁）

《風土記·意宇郡》還記載道：

出雲神戶。郡家南西二里廿步。伊弉諾乃麻奈子坐熊野加武呂乃命、与五百津鉏 猶所取而、所造天下大穴持命、二所大神等依奉。故云神戶（中略）熊野山。郡家正南一十八里。有檜檀也。所謂熊野大神之社坐。（小學館第146～152頁）

然而，《風土記·出雲郡》記載道：

出雲鄉。即屬郡家。說名如國。

杵築鄉。郡家西北廿八里六十步。八束水臣津野命之國引給之後，所造天下大神之宮將奉而，諸皇神等，參集宮處杵築，故云寸付（中略）杵築大社（後略）（小學館第210～214頁）

出雲神話和天照大神皇室神話是截然不同的兩個體系，但從上面“伊弉諾乃麻奈子坐熊野加武呂（神、祖神）乃命、與五百津鉏 猶所取而、所造天下大穴持命、二所大神等依奉”的記載上也可看出，象“記紀神話”一樣，《風土記》的出雲神話也被編撰者塗上了皇室神話的色彩，把“伊弉諾乃麻奈子坐熊野加武呂乃命”和“大穴持命”相提並論就是一例。儘管如此，我們依然可以看到出雲神話的一些原貌，即出雲的國土開闢大神八束水臣津命是位水神，大穴持命是它的後代。

有學者指出：“《令義解》（養老令的官撰注譯書、833年完成）中把出雲的熊野大神作爲天神，稱作出雲國造奉祀的神，是本屬於天神系的意宇郡的熊野神，但後期變成祭祀大汝神。”（朝倉治彥等編《神話傳說辭典》、東京堂出版1963年、第171～172頁）

那麼，熊野大神究竟是何神呢？

與《風土記》並不明確的記載相對，《出雲國造神賀詞》把熊野大神明確記載爲“伊射那伎能日真名子、加夫呂伎熊野大神、櫛禦氣野命”（勝部正郊《神國的祭曆》、慶友社2002年第193頁）。

這一記載也是出於政治目的，把出雲神話皇室化的編纂表現。但出雲大社的宮司（國造）爲了取

回供“古傳新嘗祭”使用的神聖的火種，為了受取燧臼和燧杵而參向熊野大社的祭祀卻告訴我們，出雲大社主祭的大神“大穴持命”同熊野大社有著千絲萬縷的聯繫。

《日本書紀》記載道：

一書曰、大國主神、亦名大物主神、亦號國作大己貴命、亦曰葦原醜男、亦曰八千戈神、亦曰大國玉神、亦曰顯國玉神。其子凡有一百八十一神。夫大己貴命與少彥名命戮力一心、經營天下、復爲顯見蒼生及畜產、則定其療病之方、又爲攘鳥獸、昆蟲之災異、則定其禁厭之法。是以百姓至今咸蒙恩賴。嘗大己貴命謂少彥名命曰、吾等所造之國、豈謂善成之乎。少彥名命對曰、或有所成、或有所不成。是談也，蓋有幽深之致焉。其後少彥名命行至熊野之御崎、遂適於常世鄉矣。亦曰、至淡嶋、而緣粟莖者、則彈渡而至常世鄉矣。

自後國中所未成者、大己貴神獨能巡造、遂到出雲國。乃興言曰、夫葦原中國、本自荒芒、至及磐石、草木鹹能強暴。然吾已摧伏、莫不和順、遂因言、今理此國、唯吾一身而已。其可與吾共理天下、蓋有之乎。於時神光照海、忽然有浮來者。曰、如吾不在者、汝何能平此國乎。由吾在故、汝得建其大造之績矣。是時大己貴神問曰、然則汝是誰耶。對曰、吾是汝之幸魂、奇魂也。（後略）（小學館第 102 頁）

《風土記·意宇郡》記載道：

安來鄉。郡家東北廿七里一百八十步。神須佐乃袁命、天壁立廻坐之。爾時、來坐此處而詔、「吾御心者、安平成」詔。故云安來也。即、北海有毘売墳。飛鳥淨御原宮御宇天皇御世、甲戌年七月十三日、語臣豬麻呂之女子、逍遙件墳、邂逅遇和爾所賊不飯。爾時、父豬麻呂、所賊女子、斂置浜上、大發苦憤、號天踊地、行吟居嘆、晝夜辛苦、無避斂所。作是之間、經歷數日。然後、興慷慨志、磨箭銳鋒、撰便處居、即壇訴云、「天神千五百萬、地祇千五百萬、並當國靜坐三百九十九社、及海若等、大神之和魂者靜而、荒魂者皆悉依給豬麻呂之所乞。良有神靈坐者、吾所傷給。以此知神靈之所神者」。爾時、有須臾而、和爾百餘、靜圍繞一和爾、徐率依來、從於居下、不進不退、猶圍繞耳。爾時、拳鉢而刀中央一和爾殺捕已訖。然後、百餘和爾解散。殺割者、女子之一脛屠出。仍和爾者。殺割而挂串、立路之垂也。（小學館第 140 頁）

有學者認爲：“和魂和荒魂相對應，其中的和魂是幸魂和奇魂的總稱。幸魂是帶來幸福、奇魂起靈怪作用。”（小島憲之等校注《日本書紀》1、小學館 1994 年 第 104 頁頭注 4）

從文字上看，“和”具有和善的意思。

《易經·乾》曰：“保合大和乃利貞”，王弼注：“不和而剛暴”

《書·臯陶謨》曰：“同寅協恭，和衷哉。”孔傳：“以五禮正諸侯，使同敬合慕，而合善。”

“荒”具有兇惡的意思。《爾雅·釋天》曰：“果不熟爲荒。”《周禮·天官·大宰》曰：“以九式均節財用……三曰喪荒之式。”鄭玄注：“荒，凶年也。”

“幸”的本字爲“𠂔”，吉爾免凶也。”（《說文》），曹全碑寫爲“牽”。

“奇，異也，不耦”（《說文》）。不耦即不合。

值得注意的是，《風土記·意宇郡》記載的“大神之和魂者靜而、荒魂者皆悉依給豬麻呂之所乞”的大神為須佐乃袁命，而《日本書紀·神代紀》記載的“吾是汝之幸魂·奇魂也”的“汝”是指大己(巳)貴神。兩書記載的神雖各不相同，但神話內涵卻有其一致性：“和魂”等同於“幸魂”，“荒魂”等同於“奇魂”；兩者的神屬皆為海神、水神。

原來出雲神話的所有哲學基礎皆在一個“水”字上。中國近年發現的戰國中期楚墓竹簡中一篇道家逸文為我們理解出雲神話的海神·水神信仰提供了哲學依據：

大(太)一生水，水反補(輔)大(太)一，是以成天。天反補(輔)大(太)一，是以成地。
天地□□□□也，是以成神明。神明複相補(輔)也，是以成 壽(陰)易(陽)。壽(陰)易(陽)
複相補(輔)也。是以成四時(後略)（荊門市博物館編《郭店楚墓竹簡》，文物出版社 1998
第 125 頁）

這段逸文告訴我們，水是天地、神明、陰陽及天下萬物之源。

出雲系神話的“須佐乃袁命”、“八束水臣津命”、“大己(巳)貴神”，“全同水、雷、蛇等相關聯，還有，農耕神的色彩很濃”（朝倉治彥等編《神話傳說辭典》第 62 頁）。

前引《風土記·意宇郡》中有關“社”的解釋文字為：“所謂意宇社者，郡家東北邊田中在壘，是也。周八步許，其上有茂茂。”（小學館第 138 頁）

“壘，丘壘也。”（《說文》）

“茂”原寫作“苜”。（小學館《風土記》第 139 頁頭注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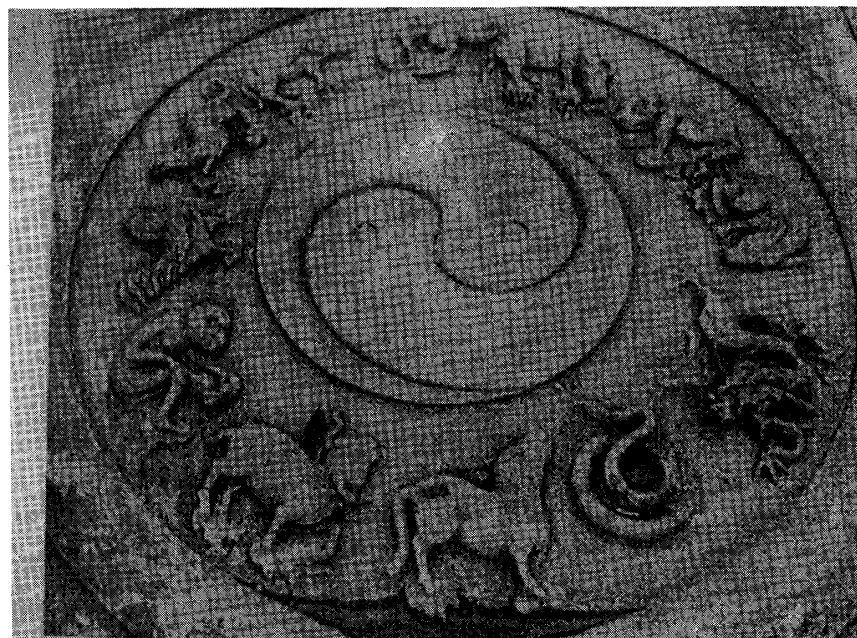
“苜，朶朶，一名馬鳴，其實如李，令人宜子。”（《說文》）

也就是說，意宇社建在稻田中一塊丘壘上，上面是茂盛的苜——一種象徵多子和豐收的植物。

這裏的“意宇社”，當是出雲最原始的神社之一，祭祀的是出雲國開闢大神、水神、蛇神，後又成為土地神、農耕神的八束水臣津命。

試對照一下中國荆楚地方的社日活動：社日，四鄰並結綜會社，牲醪，為屋於樹下，先祭神，然後餉其胙。傳說土地神——社神（原名勾龍）的父親共工是水神。他紅發人臉蛇身，暴躁無知。因他與天神作戰損壞天柱，故有女媧煉五色石補天。後來黃帝封官為後土。專管四方土地社。這樣他就成了人們所稱的社神，並進行祭祀神稷活動，代代相沿，成為習俗。（《道教大辭典·社日》華夏出版社 1994 年第 573 頁）

《易·繫辭下》曰：“陽卦奇，陰卦耦”。出雲大社屋脊的“千木”x代表偶數的“陰”（坤），與“千木”相配的橫向的三根圓木為奇數的“陽”（乾），一陽二陰為震，震即雷（神），“陰陽薄動”，“生物者也。”這就是出雲神話的哲學歸宿。這一神話哲學的社會基礎是出雲發達的稻作農耕文化，其哲學思想基礎是直接或間接來自吳越荆楚社文化，即道家文化的影響。大社本殿入口上方懸挂的象徵蛇交配的稻草繩結，大社旁出土的鈎玉（象徵道家太極和玉清理念——見圖示 2），都充分說明了這一點。



圖示 2 兩個重合的鉤玉圖形——象徵道家太極和玉清理念

由此，我們就可解釋為何出雲大社的宮司（國造）要去熊野大社受取“火種”，是由於熊野大社祭祀的櫛禦氣野命（“櫛”（くし）是奇數的意思，這位大神是出雲系的奇數陽氣神），具有水神、蛇神神格的古天神。與此相對，出雲大社祭祀的是陰神、坤神、地神，也是具有水神、巳（蛇）神格的大穴持命（大巳貴命）。就像中國古代的日壇、地壇，天公、地母必須陰陽相配一樣，出雲神話也有同樣的建構。“出雲”的國名即來自“首震尾坤”，即陰陽相薄動而產生的雲氣。

《玉篇·火部》：“炁，古氣字。”

《集韻·未韻》：“氣，《說文》：‘雲氣也。象形。’一曰息也。或作氣、炁。”

《韻會》：“氣，古作炁。”

這裏“炁·氣”從火。就是說，“雲氣”既有從“雨”的雲氣，又有從“火”的火氣。前文說過，“震”的籀文 震，就形象地反映了這一文化內涵，即既有“雨雲”，又有“火”。

出雲大社的宮司（國造）去熊野大社參拜受取火種，就是去“首震”的東南去祭乾神（天神、陽神），取回陽神的“火氣”同地處西北的坤神（地神、陰神）的“雨雲氣”相合，如同出雲大社本殿屋脊上的“千木”所象徵的那樣，乾坤、陰陽相薄動而產生“震”，於是世間就有了人氣、煙火氣，風調雨順，人畜興旺，五穀豐登，國泰民安。“出雲”的宗教哲學淵源和社會語言學涵義即如此。